

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2 月 4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瑞财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8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2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5,291,189.7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802	00180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94,324,236.85 份	966,952.8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因素、估值及流动性因素、政策因素等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在类属配置层次，本基金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在券种选择上，本基金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实施积极主动的债券投资管理。股票策略方面，本组合通过对行业景气度、竞争格局等因素的分析，对各行业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从而确定并动态调整行业配置比例。在行业配置比例确定的基础上，对公司基本面和估值情况进行综合考虑，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个股构建股票组合，并根据市场和基本面的变化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指数（财富）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张燕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5
传真		020-85104666	0755-83195201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年2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481,499.39	15,606.61
本期利润	10,681,991.02	17,839.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4	0.018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0%	1.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67	0.01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11,422,754.72	984,630.9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	1.01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4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89%	0.07%	0.39%	0.25%	0.50%	-0.18%
过去三个月	0.69%	0.10%	-0.17%	0.26%	0.86%	-0.16%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0%	0.18%	2.83%	0.34%	-0.93%	-0.16%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89%	0.06%	0.39%	0.25%	0.50%	-0.19%
过去三个月	0.59%	0.09%	-0.17%	0.26%	0.76%	-0.17%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0%	0.17%	2.83%	0.34%	-1.03%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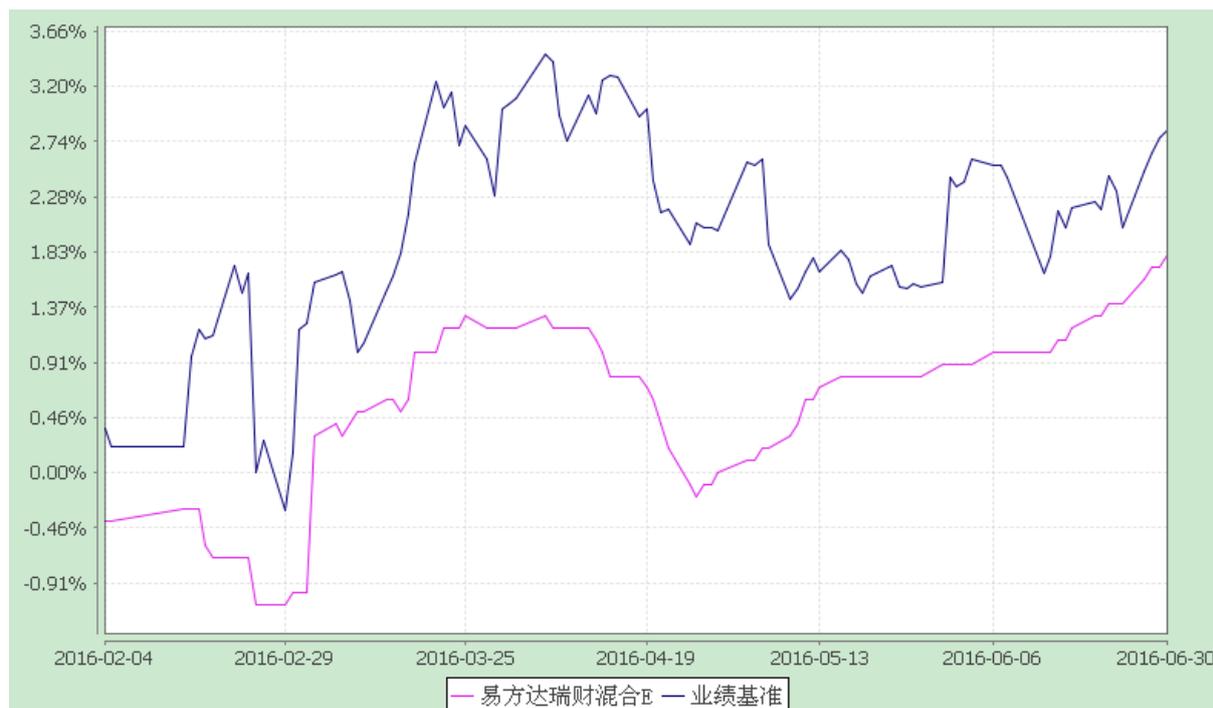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6年2月4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I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0%，E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83%。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旗下设有北京、广州、上海、成都、南京、大连分公司和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易方达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以严格的管理、规范的运作和良好的投资业绩，赢得市场认可。2004年10月，易方达取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5年8月，易方达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7年12月，易方达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2008年2月，易方达获得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截至2016年6月30日，易方达旗下共管理92只开放式基金、1只封闭式基金和多个全国社保基金资产

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公募基金总规模 4056.91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景添利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	2016-02-04	-	10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研究部负责人、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

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6 次，其中 13 次为指数及量化投资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非指数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上半年基本面呈现一季度回升后 4、5 月份小幅回落的走势。工业同比在 3 月份冲高至 6.8% 后，4、5 月份回落至 6% 附近，6 月份小幅超出市场预期，同比增长 6.2%。结构上，房地产和基建投资主导了本轮基本面的波动，民间投资数据持续大幅下滑，显示一季度来自房地产和基建的投资回升对实体经济的传导效果非常差。4 月份以来房地产投资数据的下滑使得市场对本轮经济回暖的可持续性偏于悲观。

市场方面，债券市场收益率在一季度以陡峭化上行为主，4 月份上行速度加快，5、6 月份基本回落至前期低点。信用债券则在一季度呈现利差持续缩窄的行情。4、5 月份受“铁物资”、“东特钢”等风险事件的影响，风险偏好情绪降至冰点，一级市场新券大量取消发行，信用利差快速回升。这种极度风险厌恶的情绪自 5 月下旬开始有所好转，高资质和城投品种的利差回落，截至 6 月底基本回落至前期低点。但市场的买盘仍集中在城投、高等级品种和行业龙头企业上，过剩产能行业的买盘依然非常有限。

权益方面，受美联储加息、外汇流出等因素影响，市场在年初出现一波较为明显的下跌，2 月份以后逐步稳定并在低位徘徊，不过较多行业基本面得到修复的公司股价创出新高，走出了一轮较为清晰的结构行情。

操作上，考虑到今年以来风险因素的叠加，组合保持了相对灵活的仓位。组合于成立之初即主要配置信用品种，避免了一季度利率债的下跌，6 月初开始加仓利率品种，获得一定利率下行的收益。信用债券方面坚持以 2014 年以前的城投为配置品种，积极进行个券置换，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同时获得一定利差收窄的收益。权益方面组合逐步选择了一些具备安全边际且行业基本面有望修复的行业进行布局，积极参与新股投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I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0%；E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中期我们维持经济处于结构转型带来的下滑通道中的观点，期间可能出现阶段性托底延缓下滑速度，但这种托底也同时延长了下滑出清的时间。收益率在此过程中易下难上。

短期来看，考虑到政策面托底更加依赖于积极财政，货币方面通过基建放贷款的方式也更加简单直接，货币政策只有在基本面再次大幅下行的情况下才可能出现降准、降低回购利率等积极信号。而从短期的经济走势来看，基建投资有望维持，房地产投资虽有回落但仍然在相对较好的水平，对基本面的支撑仍有望维持。因此从大概率的情况来看，货币中性和经济企稳后略有回落的趋势仍将延续。

从收益率的情况来看，由于市场预期在未来某个时点地产投资的回落终将拖累经济，而基建也受制于财政空间和地方政府的预算约束，基本面可能在某一时点出现意外回落。从政策面的表态来看，基本面依靠稳增长持续上行的概率也不大，收益率向上风险有限。因此在目前的时点，综合风险收益的情况，即使经济基本面没有立即出现下滑，市场可能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未来下滑的预期，推动收益率的下行。英国“脱欧公投”后收益率的大幅下行可能反映了这种需求。在基本面没有明显变化的情况下，收益率下行之后估值调整压力增加。

信用债券方面，三季度仍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信用分化仍将继续。信用市场仍面临大量的短期融资券到期，另外 7、8 月份适逢评级跟踪的密集发布期，过剩产能行业的个券可能面临较多向下调整的压力。在此环境下，信用风险溢价难以出现明显恢复。不过高资质品种和城投等流动性溢价主导的利差有望跟随利率债出现下行，且风险偏好下降带来的结构性需求也将流动性利差压制在较低水平，甚至进一步收窄。

权益市场结构性行情仍将延续，整体具备安全边际的低估值蓝筹的风险较小，着力寻找基本面有所修复的行业配置依然是后期投资需要关注的重点。

实际操作中，本组合会继续关注微观实体经济的情况，等待货币政策和基本面出现拐点的时点，在此之前进行一些波段操作。信用债券方面，仍然以城投为主要配置品种，及时调整组合仓位，保持较好的灵活性。权益方面坚持价值理念，关注安全边际的变化，把握基本面走势，力争获取结构性行情的超额收益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瑞财混合 I：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易方达瑞财混合 E：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401,365.96
结算备付金	383,993.44
存出保证金	33,82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7,162,539.24
其中：股票投资	25,474,324.03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091,688,215.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22,878,482.7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141,860,20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3,099,405.35
应付证券清算款	45,414,867.10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94,384.77
应付托管费	111,447.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160.40
应付交易费用	55,219.22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43,600.17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33,734.28
负债合计	229,452,818.4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95,291,189.73

未分配利润	17,116,195.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2,407,385.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1,860,204.11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6 年 2 月 4 日，2016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2.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I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9 元，E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8 元；基金份额总额 895,291,189.73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I 类基金份额总额 894,324,236.85 份，E 类基金份额总额 966,952.8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5,104,771.30
1.利息收入	17,679,173.3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37,703.68
债券利息收入	16,994,092.5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7,377.13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77,163.4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2,104,163.4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327,000.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7,275.6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03
减：二、费用	4,404,940.93
1. 管理人报酬	2,218,724.05
2. 托管费	416,010.73
3. 销售服务费	796.97
4. 交易费用	50,430.06

5. 利息支出	1,574,123.1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574,123.19
6. 其他费用	144,855.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99,830.3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9,830.37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6 年 2 月 4 日，2016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1,758,575.59	-	401,758,575.5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699,830.37	10,699,830.3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93,532,614.14	6,416,365.59	499,948,979.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93,581,441.26	6,416,558.74	499,998,000.00
2.基金赎回款	-48,827.12	-193.15	-49,020.2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95,291,189.73	17,116,195.96	912,407,385.6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6 年 2 月 4 日，2016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95号《关于准予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2月4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01,758,575.59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8,005.8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募集期间为2016年2月2日至2016年2月3日,募集金额总额为人民币401,758,575.59元,其中: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401,750,569.74元,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人民币8,005.85元,经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468000_G03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惟本会计年度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单位的金融资产（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根据持有意图和能力，将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分类

金融负债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基金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基金的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基金的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同时结转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

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债券发行价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

卖出交易所上市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并按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3)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

(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本基金各基金份额类别在费用收取上不同,其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可能有所不同。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2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18,724.0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2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16,010.73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2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	796.97	796.97
招商银行	-	-	-
广发证券	-	-	-
合计	-	796.97	796.97

注：本基金 I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按前一日 E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E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E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无。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2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1,401,365.96	26,477.5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6年2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	300518	盛讯达	新股网下发行	1,306	29,019.32
广发证券	603131	上海沪工	新股网下发行	1,263	12,743.67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805	丰元股份	2016-06-29	2016-07-07	新股流通受限	5.80	5.80	971	5,631.80	5,631.80	-
300520	科大国创	2016-06-30	2016-07-08	新股流通受限	10.05	10.05	926	9,306.30	9,306.30	-
601966	玲珑轮胎	2016-06-24	2016-07-06	新股流通受限	12.98	12.98	9,204	119,467.92	119,467.92	-
60301	新宏	2016-0	2016-0	新股	8.49	8.49	1,602	13,600	13,600	-

6	泰	6-23	7-01	流通受限				.98	.98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27003	海印转债	2016-06-15	2016-07-01	新发流通受限	99.99	99.99	6,100	609,953.21	609,953.21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611	中国核建	2016-06-30	重大事项停牌	20.92	2016-07-01	23.01	25,916	89,928.52	542,162.72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83,099,405.35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580060	14 阜新城投债 02	2016-07-05	104.52	230,000	24,039,600.00
1180192	11 本溪债	2016-07-06	113.94	101,000	11,507,940.00
1380235	13 南城发债	2016-07-06	105.35	500,000	52,675,000.00
1480293	14 徐高铁债	2016-07-06	109.03	500,000	54,515,000.00
1480342	14 恩施城投债	2016-07-06	107.81	500,000	53,905,000.00
合计				1,831,000	196,642,540.00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25,542,114.52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091,620,424.72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5,474,324.03	2.23

	其中：股票	25,474,324.03	2.23
2	固定收益投资	1,091,688,215.21	95.61
	其中：债券	1,091,688,215.21	95.6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85,359.40	0.16
7	其他各项资产	22,912,305.47	2.01
8	合计	1,141,860,204.1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697,542.81	1.2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494,000.00	0.82
E	建筑业	6,192,162.72	0.6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492.40	0.0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126.1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474,324.03	2.7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600,000	7,494,000.00	0.82
2	000333	美的集团	240,000	5,692,800.00	0.62
3	002375	亚厦股份	500,000	5,650,000.00	0.62
4	600887	伊利股份	300,000	5,001,000.00	0.55
5	601611	中国核建	25,916	542,162.72	0.06
6	300516	久之洋	1,473	258,025.41	0.03
7	601127	小康股份	8,662	206,761.94	0.02
8	603737	三棵树	1,327	154,038.16	0.02
9	601966	玲珑轮胎	9,204	119,467.92	0.01
10	603131	上海沪工	1,263	76,664.10	0.0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7,345,405.00	0.81
2	002375	亚厦股份	6,528,806.99	0.72
3	000333	美的集团	4,875,519.15	0.53
4	600887	伊利股份	4,372,258.04	0.48
5	601966	玲珑轮胎	119,467.92	0.01
6	601611	中国核建	89,928.52	0.01
7	601127	小康股份	50,326.22	0.01
8	300516	久之洋	33,142.50	0.00
9	300518	盛讯达	29,019.32	0.00
10	603958	哈森股份	21,703.80	0.00
11	603737	三棵树	21,152.38	0.00

12	002802	洪汇新材	15,508.08	0.00
13	603016	新宏泰	13,600.98	0.00
14	603131	上海沪工	12,743.67	0.00
15	300515	三德科技	11,603.78	0.00
16	603909	合诚股份	11,552.25	0.00
17	300520	科大国创	9,306.30	0.00
18	002799	环球印务	8,618.40	0.00
19	002805	丰元股份	5,631.80	0.00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卖出交易。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3,575,295.1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89,870,000.00	20.8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9,870,000.00	20.81
4	企业债券	820,100,900.00	89.8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085,000.00	5.49
6	中期票据	29,853,000.00	3.2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779,315.21	0.2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91,688,215.21	119.6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10	16 国开 10	1,400,000	139,930,000.00	15.34
2	1480293	14 徐高铁债	500,000	54,515,000.00	5.97
3	1480342	14 恩施城投债	500,000	53,905,000.00	5.91
4	1380235	13 南城发债	500,000	52,675,000.00	5.77
5	011699113	16 新兴际华 SCP001	500,000	50,085,000.00	5.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3,822.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878,482.7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912,305.4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601611	中国核建	542,162.72	0.06	重大事项停 牌
2	601966	玲珑轮胎	119,467.92	0.01	新股流通受 限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 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91	9,827,738.87	893,588,441.26	99.92%	735,795.59	0.08%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231	4,185.94	0.00	0.00%	966,952.88	100.00%
合计	322	2,780,407.42	893,588,441.26	99.81%	1,702,748.47	0.1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1,150.38	0.0001%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103,310.02	10.6841%
	合计	104,460.40	0.011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0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0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瑞财混合 I	易方达瑞财混合 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份额总额	400,754,322.69	1,004,252.9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493,581,441.26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1,527.10	37,3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4,324,236.85	966,952.88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6 年 02 月 04 日。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公告，自 2016 年 4 月 30 日起聘任詹余引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叶俊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肖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高华证券	2	23,121,989.18	100.00%	21,533.21	100.00%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新增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两个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	------	--------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高华证券	343,272,532.49	100.00%	239,700,000.00	100.00%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